2018年北京化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学校《北京化工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的要求，马克思主义学院制定2018年硕士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如下：

1、复试分数线：

第一志愿报考分数线：

专业名称	外国语	政治理论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	50	50	90	90	320
科学技术哲学	40	40	80	80	300

调剂分数线：

专业名称	外国语	政治理论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	50	50	90	90	320
科学技术哲学	40	40	80	80	300

2、复试时间、地点

（1）报到

时间：3月28日（周三） 9：00—16：00，地点：行政楼435

（2）笔试

时间：3月28日（周三） 18：00—20：00，地点：（报到时公示）

考试科目：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科学技术哲学专业：自然辩证法概论

（3）面试

马克思主义理论：3 月 29 日（周四）8:30，地点待定（报到时公示）

科学技术哲学：3 月 29 日（周四）18:00，地点待定（报到时公示）

3、复试程序、方式

（1）考生报到，进行复试资格审查：按研究生院要求，进行复试资格审查内容包括：查验复试考生“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书原件（应届生交验学生证）、本科毕业成绩单；所提交材料按照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应届）、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非应届）以及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盖章）顺序装订成册，告知复试安排。

（2）复试专业课笔试：考试科目根据报考专业选择。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考生须遵守《考场规则》。

（3）复试面试：具体分组时间和地点安排将于 3 月 28 日报到时公示。考生面试时须关闭通讯工具，否则以违规处理。面试主要内容见《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4)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在报到前**通过微信平台交纳复试费**，具体缴费方式见我校研究生院公布的《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5) 3 月 30 日早上 10 点，公布复试成绩。

（6）体检时间：3 月 30 日——4 月 1 日学校统一安排体检，地点：校医院。

注意：考生登录“硕士研究生考生系统”自行打印体检表，**需通过微信平台缴费，具体缴费方式见我校研究生院公布的《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上午体检空腹。**

4、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和使用

（1）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共 500 分，其中笔试 200 分，面试 300 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复试成绩低于 300 分)，不予录取。

（2）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根据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综合排队后确定拟录取名单。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加分原则和依据完全按照《北京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18 年研究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执行。符合照顾优惠条件的考生在复试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其他

（1）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2）本意见适用于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3）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解释。